

# 沙坡头区水务局

##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有关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沙坡头区水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数据统计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通过“中卫市沙坡头区水务局”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信息 263 条；通过“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94 条，其中：部门动态 28 条，部门文件 4 件，财政预决算 6 条，会议 1 次，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 6 条，公示公告水库大坝安全责任人及防汛“三个责任人”、蓄水池安全运行管理“三个责任人”、城乡供水水质检测结果等 32 条，意见征集 1 条，政策解读 1 条，政府开放日、节约用水、法治政府建设等信息 15 条。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明确审核主体和审核流程，由承办人填写《中卫市沙坡头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审查表》，并经业务室负责人、办公室主任、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后，提交专职人员编辑发布，严把发布关。二是加强保密审查，根据保密工作要求，将保密审查纳入“三审”制度中，准确把握、审慎协调保密与公开之间的关系。三是及时整改错误表述，第三方技术单位反馈的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检测、预警问题，第一时间整改，确保政府信息发布规范、准确。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沙坡头区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主要通过“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及政务新媒体“中卫市沙坡头区水务局”微信公众号向公众公开。网站及政务新媒体账号由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管理，运行正常。2023年，“中卫市沙坡头区水务局”微信公众号，共计发布动态263条，粉丝数1021人，每周推送水务信息2条以上，积极宣传沙坡头区水利工程建设、管水治水情况，及时跟进国家水利相关政策，与受众保持了良好的互动沟通。

####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明确职责分工。按照领导班子成员分工，及时调整沙坡头区水务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明确分管领导职责，指定专人专岗做好政府信息收集、账号管理、审核发布等信息公开工作。二是积极开展社会评议。借助“政府开放日”活动，主动邀请与会代表及群众对水务工作进行评议并征求意见建议，共收

集到意见建议8条，均已公开答复。三是深化重大决策公开程序。制定重大决策前先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及时反馈征求意见结果，并将最终决策公开发布。2023年本单位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的责任追究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29.36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沙坡头区水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但信息公开还缺乏准确性，行政规范性信息公开方式缺乏多样性和创新性，公众参与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的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沙坡头区水务局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

一是丰富信息公开方式。主动与沙坡头区委宣传部、沙坡头

区政府办公室联络，通过多种形式积极主动向媒体通报情况、发布消息，加大政策宣传力度。

**二是充实信息公开内容。**重点围绕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精准补贴及节水奖励、规划计划等信息探索多样化的解读方式，挖掘政策解读创新潜力，强化重大行政决策公开。

**三是拓宽公众参与途径。**积极开展单位动态晾晒、意见建议征求、政务新媒体留言等线上互动活动，利用新媒体手段提高公众知晓度和参与率。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沙坡头区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一是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对《中卫市沙坡头区用水权收储与交易管理办法》进行了文字解读。二是区水务局 2023 年度无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三是围绕《中卫市沙坡头区用水权收储与交易管理办法》，采取视频访谈形式进行了“政策公开讲”。四是结合“世界水日 中国水周”，开展了水法宣传进校园、进社区等活动；实地走访工业园区企业讲解用水权收储与交易政策，将收储的闲置用水指标向宁夏协鑫晶体等 8 家企业有偿配置。五是以“民生工程、携手共建”为主题开展了“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水利专家、企业家、职工代表、群众代表等实地观摩了沙坡头区麦垛山奶牛养殖园区项目（一期）供水工程、沙坡头区中沟治理工程等，并进行了座谈交流。六是深化饮水安全信息公开，每月定期发布城乡供水水质检测结果，确保群众知情权。七是杜绝“指尖形式主义”，于 7 月、11 月两次开展网络工作群排查

清理，2023 年度清理网络工作群组 0 个，未新开设网络工作群组。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3 年沙坡头区水务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pt.gov.cn/>）下载。如有疑问和建议，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水务局联系。（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沙坡头区文昌镇文萃南街 129 号；联系电话：0955-7655586；办公时间：夏季 8:30—12:00，14:30—18:30；冬季 8:30—12:00，14:00—18:00（法定节假日除外）；邮编：755000；电子邮箱：[zwssptqswj@163.com](mailto:zwssptqswj@163.com)）。